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上市公司：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嘉瑞**

股票代码：000156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杭州市延安路 398-408 号十二层

法定代表人：沈志云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1 年 8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重组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股份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本公司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尚须经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三节 持股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报告书的部分词语含义如下表所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轻集团	指	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华数集团	指	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湘晖	指	湖南湘晖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千禧龙	指	湖南千禧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华数传媒	指	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ST 嘉瑞/上市公司	指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本次交易/本次发行	指	*ST 嘉瑞发行股份购买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华数传媒 100%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包含下述两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指下述两项交易之合称：（1）*ST 嘉瑞将除货币资金外的全部资产出售给千禧龙，千禧龙以现金支付对价，*ST 嘉瑞将该等现金及留存货币资金用于偿还债务，剩余债务均由千禧龙以现金给付到上市公司，协助其清偿完毕；（2）上市公司向华数传媒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华数传媒 100%的股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和
元

指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指 除特别注明外，均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注册地：杭州市延安路 398-408 号十二层

注册资本：20,53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沈志云

成立时间：1997 年 5 月

营业执照注册号：330000000002054

税务登记证号码：330165142943506

企业类型：集体企业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开发，轻纺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的销售（不含危险品），物业管理，自有房产租赁，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培训，自营和代理内销商品范围内商品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市场经营管理。

通讯地址：杭州市延安路 398-408 号十二层

邮政编码：310006

联系电话：0571-87806918

传真：0571-87810244

股东名称：浙江省手工业合作社联合社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性别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	-------	------------

沈志云	党委书记、总经理	中国	男	浙江	否
张城	党委副书记	中国	男	浙江	否
孟庆武	副总经理	中国	男	浙江	否
徐旭阳	副总经理	中国	男	浙江	否
吴敏	副总经理	中国	男	浙江	否

上述人员最近五年之内未曾受过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亦未曾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而接受过处罚。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资产出售方之一，拟与华数传媒其他股东将其共同持有的华数传媒100%股权作为对价，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从而将相关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通过本次交易，二轻集团将持有上市公司99,085,821股股份，约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0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未有在12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票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1年8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华数传媒其他股东等与上市公司签署了《关于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重组协议》和《关于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其持有的华数传媒股权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发生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之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二、取得本次发行新股的情况

根据上述签署的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取得本次发行新股的情况如下：

1、数量和比例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978,090,000 股（最终发行股份数量以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约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9.16%。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数随之进行调整。二轻集团拟以其持有的华数传媒股权认购其中 99,085,821 股股份，约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9.03%。

2、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1.36 元/股（计算公式：上市公司被暂停上市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股票交易总量）为基础，经各方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 元/股。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该发行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 K ，增发新股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则：

派息： $P_1 = P_0 - 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K + N)$

3、支付条件和支付方式

二轻集团以其持有的华数传媒 10.13% 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为 34,931,865 元）作为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中 99,085,821 股股份的对价。

当下述条件全部被满足或被上市公司适当免除时，双方可以进行交割：

- （1）二轻集团的股东批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事项；
- （2）上市公司董事会批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事项；
- （3）浙江省财政厅批准华数传媒股东以其持有的华数传媒股权认购本次发行股份有关事项；
- （4）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批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事项；
- （5）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 （6）中国证监会同意豁免华数集团要约收购义务。

4、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1）2011 年 4 月 1 日，中宣部下发了《关于原则同意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借壳上市的函》（中宣办发函[2011]155 号）；

（2）2011 年 5 月 6 日，经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市公司与湖南湘晖、华数集团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

（3）2011 年 5 月 20 日，国家广电总局下发了《广电总局关于同意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借壳上市的审核意见》（[2011]广函 80 号）；

（4）2011 年 5 月 27 日，杭州市政府下发《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华数集团借壳上市框架方案的批复》（杭政函[2011]71 号），同意了本次重组方案；

(5) 2011 年 6 月 17 日, *ST 嘉瑞召开全体职工大会, 通过了本次重组及人员安置方案;

(6) 2011 年 7 月 8 日, 杭州市财政局下发《关于对<关于要求对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借壳上市涉及资产的评估报告进行审核的请示>的批复》(杭财资[2011]495 号), 对本次重组拟购买资产评估报告予以核准;

(7) 2011 年 7 月 15 日, 浙江省财政厅下发了《关于同意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申报借壳上市的批复》;

(8) 2011 年 7 月 20 日, 二轻集团及其他华数传媒的股东召开股东会或出具股东决定, 审议并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9) 2011 年 7 月 20 日, 华数传媒召开股东会, 审议并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10) 2011 年 8 月 16 日, 上市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5、尚须履行的批准程序

- (1) 本次交易尚需浙江省财政厅的正式批准;
- (2) 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3) 本次交易尚需证监会核准;
- (4) 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华数集团要约收购义务。

6、转让限制或承诺

二轻集团承诺, 若二轻集团本次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得以完成, 二轻集团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7、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除已依法披露的重大交易外, 信息义务披露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无重大交易。

8、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义务披露人目前与上市公司之间暂无关于未来事项的其他安排。

三、认购新股的资产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新股的资产为其持有的华数传媒 10.13% 股权。

华数传媒的概况如下：

公司名称：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注册号：330000000045316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励怡青

住所：杭州市益乐路 25 号嘉文商厦 9 楼 906-908 室

注册资本：344,817,325 元

实收资本：344,817,325 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经营广播、数字电视的信息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工程建设、维护管理服务，计算机、广播电视网络设备、数字音频、视频产品、电子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的安装、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

经营期限：200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12 月 15 日

2、华数传媒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天健出具的天健审〔2011〕4568 号审计报告，华数传媒最近两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年 3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5,582.40	254,109.86	204,135.35
净资产	33,989.92	32,971.52	115,675.8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3,129.13	32,095.54	114,663.98
少数股东权益	860.79	875.98	1,011.85
资产负债率	86.70%	87.02%	43.33%
	2011 年第一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总收入	28,186.16	101,858.84	563.73
利润总额	1,507.78	5,859.96	-262.85
净利润	1,018.40	4,821.92	-262.8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33.59	5,096.25	-262.85
少数股东损益	-15.19	-274.33	
净资产收益率	3.00%	14.62%	-0.23%

注：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末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3、华数传媒 100%股权的评估结果及转让价款

根据中和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0）第 V208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9 月 30 日，华数传媒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70,618 万元。

华数传媒 100%股权的转让价款等于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170,618 万元）加上评估基准日后千禧龙增资缴纳的认购价款（25,000 万元）之和，即 195,618 万元。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上市公司股票已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被深交所暂停上市。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以及上市公司被暂停上市前六个月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天健出具的华数传媒审计报告；
- 4、中和出具的华数传媒评估报告；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和其他各方与上市公司签订的《重大资产重组协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 6、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7、其他与本次交易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人民中路 238 号上城星座大厦 2506 房

声 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志云

2011年8月1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南省洪江市安江镇大沙坪
股票简称	*ST 嘉瑞	股票代码	00015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市延安路 398-408 号十二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0 股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99,085,821 股 变动比例: 9.0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无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无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无
是否已得到批准	无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志云

签署日期:2011年8月16日